

# 吃狗肉

請大家看一下以下報導：

- 大陸中央電視台 1998 年 7 月 20 日播出了一則報導稱，經過長久以來的研究與努力，大陸有關專家終於發現一種犬是最適合大量繁殖養殖的「肉用犬」，那就是遠從瑞士引進的聖伯納犬。報導稱，聖伯納犬有成長快、疾病少、詞料省、繁殖多等優點，由於牠吃飽就休息，肉量成長快，平均每天可成長一斤，大約一個多月就可長到 30 市斤，三到四個月就可提供市場。母犬每年可生二胎，一胎可生 9 至 11 隻，比其他犬種平均多生 4 到 5 隻。由於聖伯納犬是著名的雪地救難犬，個性溫馴好養，且肉質良好，若大量推廣飼養，可大富改善農村經濟，增加農民收益。
- 綜合陸媒報導，中國農業農村部擬定一份《國家畜禽遺傳資源目錄：徵求意見稿》，並徵求了 36 個中央部門、31 個省級人民政府和新疆生產建設兵團意見，召開專題座談會，目前初步可食用陸生動物名單已經出爐，一共有 31 種動物可食用。中國農業農村部也針對民眾關注的「狗」做出說明，指出「隨著人類文明進步和公眾對動物保護的關注及偏愛，狗已從傳統家畜『特化』維伴侶動物，國際上圍片不做為禽畜，我國不宜列入禽畜管理」。
- 瑞士一家餐廳日前在網路上發布宣傳影片，影片中表示該餐廳本身以貓狗肉料理為主，愛護動物人士與動保團體紛紛撻伐，然而，瑞士並無相關法律禁止食用貓狗。對於許多人的反對及批評，主廚亦在影片中回應：「為什麼這麼多人反對吃貓狗肉？我理解並尊重素食主義者，但那些吃雞肉和豬肉的人，為什麼會阻止其他人吃貓狗肉呢？」（2016/02/23 三立新聞網）
- 中國、越南、韓國等東方國家部分地區，仍有人嗜吃貓肉、狗肉，被動保人士痛批不文明，但瑞士《每日新聞報》(The Tages Anzeiger)報導，狗肉和貓肉仍是該國部分地區農民膳食的一部分。瑞士《每日新聞報》指出，在阿彭策爾(Appenzell)和聖加侖(St. Gallen)地區，會屠宰貓狗供自家食用，或分給朋友吃，特別是健壯的羅威納犬種(Rottweiler)，是他們最喜歡吃的肉。「這沒有什麼奇怪的，」一位農民告訴記者，「肉就是肉。建築工人特別喜歡吃。」另一位農民告訴記者他如何飼養「肉狗」，當牠們成熟之後，就請屠夫朋友幫忙宰殺。

當地人會用狗或貓肉醃製成辣味肉乾「mostbröckli」，就像醃豬肉火腿一般。（2013/01/03 ETtoday）

- 中國日報網 2014 年 4 月 16 日電

據美國媒體報導，目前全世界至少有 8 個國家和地區食用貓肉或狗肉：越南、瑞士、塔希提島、中國、墨西哥、韓國、北極圈附近地區、美國的一些地區如夏威夷。

對於是不是可以吃狗肉，你有什麼看法？那麼吃豬肉、吃牛肉、吃馬肉、吃蛇肉、吃昆蟲……呢？

---

試評：

人類是雜食性物種，肉食本就是正常的食材之一，但是到底什麼肉能吃，什麼肉不能吃，並不是因為有沒有營養、好不好吃決定的，而是受到各民族飲食文化的影響。他們之所以「不吃」某些肉，其實有各種原因，可能是因為這種肉是神聖的、不潔淨的、不忍心吃、宰殺時未依一定儀式、有特殊氣味、看起來可怕、不合自己口味……等等原因，與是否殘忍、是否野蠻、是否變態、是否無知、是否高尚、是否低級、是否道德、是否噁心、是否不會處理……等無關，也沒有對錯之分。所以我們在沒有充分了解之前，不能用自以為的標準，去評斷別人的行為。

當遭遇災難，事關生死存亡之際，為了活下去，也只好勉強吃下平時所謂不好吃、不能吃的東西，我們不是在災難電影中也看到過甚至連「人肉」也必需要吞下！

不同的文化其實對「飲食」都是相當重視的，哪些東西可以吃，哪些不能吃，吃的時候用什麼工具、如何料理、遵循什麼規矩都有自身的文化規範。現今由於科技發達交通便利，相互的交流頻繁，不同的飲食文化難免有所抵觸，你覺得美味人家覺得噁心、他聞起來很香你卻難以忍受……，如果不懂得尊重別人，只會相互排玉和批評，能夠不出問題嗎？就以吃狗肉的問題來說吧，我們是否應該先放下成見，上網查一下，認為不應吃狗肉的一方他們的理由是什麼？認為吃亦無妨的一方他們的理由又是什麼？是不是各有各的道理？

你可以想想看，有沒有什麼食物是你特別喜歡而你的家人不喜歡的？這是一定會有的。你會怎麼做？嘲笑挖苦他？罵他笨？故意在他面前大吃特吃？誰

阻止你就跟他翻臉？……都不會吧，既然有人不喜歡，那我們就少吃一點或者不要在他面前吃，也或者就干脆不吃吧！好了，這還是在相同文化下因個人的喜好不同的例子。

既然我們已經知道不同的文化對於飲食也有不同的喜好和禁忌，在交流過程中如果遇到，是不是也可以試圖相互去理解，理解後說不定也可以慢慢的改變自己，學會接受和欣賞，至少也要給予尊重。如果雙方總是自以為是的批評別對方，並且硬要把自己的一套強加給別對方，這樣的話，怎麼會有和諧的相處？

以吃狗肉來說，既然有人有意見，現在也不是沒有替代的食物，為什麼一定要去吃它？這個世界上不是也有喜歡「吃豬」的、「吃牛」的、「吃馬」的、「吃鯨魚」的、「吃鮭魚」的、吃「穿山甲」的、「吃燕窩」的、「吃魚子醬」的、「吃鵝(脂肪)肝」的……，如果大家都能從自己開始，學會改變、學會包容、相互尊重，必能創造出人類和諧相處的環境。畢竟時代早已不同，只需要改變自己的觀念就可以配合保護環境、保護物種，也完全不會影響自己的生活，何樂而不為呢？